

# 公众号签合同骗局(优秀5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公众号签合同骗局篇一

天津市创景科技有限公司(甲方)

学院\_\_\_\_\_为兼职人员，双方根据《\_劳动法》和《天津市劳动合同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协议，建立劳动关系，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兼职刷单、普通职员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在qq群里接单，按照真实购买真实流程进行下单购物；乙方必须按质完成接受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一)试用期为一周满后，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执行以下工资形式：

计单工资：乙方岗位计件单价及完成情况计发，下单标准：2元/单好评标准：1元/单。

(二)甲方以支付宝形式支付乙方工资；甲方的工资发放为确认刷单后的24小时内。

(一)通过转介绍其他人加入此兼职工作的(只需提交一份你所推荐兼职人员信息的保证书电子档即可)奖励转介绍人

业绩的百分之一。

(一)甲、乙双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单方面解除本协议的；
2. 乙方未按照甲方刷单要求，客户店铺被降权的。

(二)双方同意以下列方式承担违约责任：

1. 违约金。一方违约，应支付违约金相应客单价；

(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违约方可以减轻或免除违约责任：

1. 违约行为是因不可抗力造成的；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公众号签合同骗局篇二

住所地：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康王中路486号25楼2501。

法定代表人：叶国富。

委托诉讼代理人：黄洁焕，广东策邦律师事务所律师。

委托诉讼代理人：陆伟，广东策邦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上诉人（原审被告）：阳春智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住所地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南2路74号院1号楼1层2单元102

法定代表人：刘林，该公司执行董事。

委托诉讼代理人：李竞晖，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律师。

本院于2020年7月1日立案受理后，依据《全国<sup>v</sup>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最高人民法院在部分地区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本案适用普通程序，由审判员独任审理。名创优品公司委托诉讼代理人黄洁焕，阳春智库公司委托诉讼代理人李竞晖在线参加诉讼。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名创优品公司上诉请求：1. 撤销一审判决；2. 改判阳春智库公司通过其运营的微信公众号对损害名创优品公司名誉权的行为发表道歉声明，向名创优品公司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道歉声明持续时间不少于三十日；3. 改判阳春智库公司分别通过<sup>v</sup>《环球时报》、《南方都市报》及《广州日报》等全国公开发行的报刊发表道歉声明，向名创优品公司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道歉声明持续时间不少于三十日；4. 改判阳春智库公司向名创优品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费用共计20万元；5. 本案一审、二审费用由阳春智库公司承担。

事实和理由：

## 公众号签合同骗局篇三

甲方：

乙方：

地址：

常住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根据\_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兼职服务自愿签订本协议。

实习期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1、乙方同意在协议期限内为甲方提供兼职服务，并保质保量完成甲方交办的各项任务。

2、乙方保证具有与甲方订立兼职服务协议资格，因本协议的订立而侵害的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1、甲方根据乙方的专业技能并结合甲方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为乙方安排相应的工作任务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2、乙方在甲方服务期间，甲方对乙方进行公司规章制度等必要的培训，乙方承诺遵守甲方以书面文件实施的各项规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3、乙方应服从甲方所安排的工作，服从岗位领导的各项工作指令，并按甲方规定的各项任务指标开展各项工作。

4、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和乙方的实际工作能力，可以调换乙方的工作和岗位。

5、乙方根据甲方规定的作息时间开展岗位工作，因工作任务等原因需调整工作时间的，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工作安排给予积极配合。

1、乙方在甲方服务期间按月度享受报酬标准每月 元（大写：元整），甲方根据乙方在月度内实际任务达成情况核发。

2、乙方在甲方服务期间所取得的任何工作成果均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以任何形式传递给第三方均视为侵害甲方权益，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甲方每月10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度服务报酬；

4、双方不存在劳动合同关系，乙方同意甲方不必提供任何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大病等）和约定薪酬外的其他福利待遇。

1、甲方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乙方承诺服务期间未按规定造成的影响或损失，甲方有权给予扣罚服务报酬。

2、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开展任何与岗位工作无关或超出职权的业务、活动等，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同时，甲方保留追究其法律及经济责任的权利。

3、服务期内，乙方须在甲方许可的范围内使用甲方提供的各种信息和资料等；服务终止后，乙方必须为甲方一切商业信息保守秘密，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甲方以外的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

4、如果乙方违反上述义务，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乙方自愿承担最终赔偿责任；如果乙方要把服务内容作为论文发表文章，则论文报告或文章必须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按照侵权或泄漏公司机密处理。

1、服务期内，甲方可根据乙方工作表现及实际工作能力等情况可提前三天通知乙方不予留用，乙方须按要求办理解除协议手续，否则甲方有权给予扣罚处理。

2、服务期内如乙方如申请辞职，应提前15日提出申请，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提前解除本协议。

3、乙方在服务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协议。

(1) 连续两次或月度累计三次未能按计划完成甲方交办工作。

(2) 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对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3) 违反公司纪律两次以上的，经教育仍违反纪律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本协议。

(1) 甲方在实际工作中违反或擅自变更本协议条款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等手段强迫工作的。

(3) 甲方拖欠乙方工作应得报酬逾两个月以上的。

1、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协议内容。

2、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纠纷，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公众号签合同骗局篇四

一. 企业法人：

《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媒体：

《组织机构代码证》；相关登记证书、批文或证明等：基金会请上传《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外地常设机构请上传其驻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批文，外国驻华机构请上传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批文或证明，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社区委员会等其他组织请上传主管部门的批文或证明，独立核算的附属机构请上传主管部门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和批文。

社会团体：《组织机构代码证》；《社会团体登记证证书》；如果是宗教团体还需要提供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的批文或证明。

民办非企业：

《组织机构代码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非事业单位的培训教育机构，需要提交其自身所有权的《办学许可证》。非事业单位的医疗机构包括美容，需要提交其自身所有权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等。其他盈利组织：

《组织机构代码证》；相关登记证书、批文或证明等。

二、企业开户银行（对公帐户）

三、管理员（主体人）身份证件 1□^v^居民身份证。

2) 无居民身份证内地居民：可以提交《临时居民身份证》。  
以上证件必须提供正反面照片。

四、认证服务资费

## 公众号签合同骗局篇五

地 址：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 址：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xx土地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出让土地使用权，土地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xx□地下资源，理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在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三条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受让土地使用权范围内所进行的开发、利用、经营土地的活动，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xx法律、法规及 省(市)的有关规定，并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 第二章 定义

第四条 本合同所使用的特殊用语定义如下：

1. 地块指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区域，即本合同第五条界定的区域。
2. 土地使用权抵押指乙方为筹集资金开发全部或部分出让地块向抵押权人(即贷款人)提供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利益作为还款保证的一种物权担保行为。
3. 总体规划指经<sup>^v^</sup>批准的 开发区域的开发建设总体规划。
4. 成片开发规划指由开发企业依据总体规划编的，经<sup>^v^</sup>批准的在受让土地使用权范围内的各项建设的具体布置和安排。
5. 公用设施指依照成片开发规划对土地进行综合性的开发建设，建成的供排水、供电、供热、道路交通、通信等设施。
6. 不可抗力指双方在订立本合同时不能以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地震、火灾、雷电、洪水、台风、爆炸、战争。

## 第三章 出让地块的范围、面积和年限

第五条 甲方出让给乙方的地块位于 ， 地块编号为 。(见附件\_\_\_\_\_， 地块地理位置图或地籍图)

第六条 第五条所指地块总面积为\_\_\_\_\_ 平方米。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_\_\_\_\_年，自颁发该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起算。

## 第四章 土地用途

第八条 本合同项下的出让地块，按照批准的总体规划是建立一个对资企业主为的工业区(综合区)开办和经营重化工工业项目(建设项目)，亦准许开办一些与工业项目(建设项目)相配套的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

(注：根据具体情况定)。

第九条 本合同附件《土地使用条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同意按《土地使用条件》使用土地。

第十条 在出让期内，如需改变本合同规定的土地用途，应当征得甲方和城市规划部门批准，依照有关规定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办理登记。

## 第五章 土地费用及支付

第十一条 乙方同意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费以及乙方向第三方转让时的土地增值费和国家规定的有关土地税费。

第十二条 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金为每平方米\_\_\_\_\_元人民币(美元、港元)，总额为\_\_\_\_\_元人民币(美元、港元)。

第十三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_日内，乙方须以现金支票或现金向甲方缴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_\_\_\_%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_\_\_\_日内，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逾期未全部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第十四条 乙方在向甲方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_\_\_\_日内，依照规划向当地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领取《国有土

地使用证》，取得土地使用权。

第十五条 乙方同意从\_\_\_\_\_年开始，按政府规定逐年缴纳土地使用费，缴纳时间为当年\_\_\_\_月\_\_\_\_日。

第十六条 乙方同意以美元(港元)向甲方支付土地费用。

美元(港元)与人民币的比价，以付款前一天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买入价和卖出价的中间值计算。

第十七条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日或付款日之前，将合同要求支付的费用汇入甲方的银行帐户内。银行名称：\_\_\_\_\_银行\_\_\_\_\_分行，帐户号\_\_\_\_\_。

甲方银行帐户如有更变，应在变更后\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由于甲方未及时通知此类变更而造成误期付款所引起的任何延迟收费，乙方均不负责。

## 第六章 土地使用权转让

第十八条 乙方在实施成片开发规划，并完成全部公用设施建设，形成工业用地和其他建设用地条件(或完成公用设施建设并建成了通用工业厂房以及相配套的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等地面建筑物，或投资额达到投资总额的\_\_\_\_%，或根据具体情况定)后，有权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地块的余期使用权转让(包括出售、交换和赠与)。

第十九条 土地使用权转让的受让人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可以为中华人民共和国xx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

双方签订的转让合同，不得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

第二十条 乙方在作出转让\_\_\_\_\_日前应通知甲方。转让双方在转让合同签字后\_\_\_\_日内，应将经公证的转让合同的真实、完整的副本送交甲方，办理土地使用权过户登记手续，换领土地使用证，并按照政府有关规定缴纳土地增值费。

第二十一条 自转让合同生效之日起，转让方即丧失被转让地块的使用权，受让方享有和承担本合同规定的权利的义务。

第二十二条 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分割转让的，应当经甲方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并分别办理转让手续。

## 第七章 土地使用权出租

第二十三条 乙方在完成全部或部分地块的公用设施并建成通用工业厂房以及相配套的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等地上建筑物后，有权作为出租人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地块余期使用权随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租赁给承担人使用。

第二十四条 出租人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得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规定。

第二十五条 土地使用权随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应当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地块使用权出租后，出租人必须继续履行本合同。

## 第八章 土地使用权抵押

第二十七条 乙方有权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地块余期使用权向一个或数个抵押权人作出一个或数个抵押。抵押人与抵押权人鉴定的抵押合同不得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

规定。

每一抵押所担保的债务必须是乙方为开发本合同项下地块所承担的债务。

第二十八条 乙方在作出抵押\_\_\_\_日前应通知甲方。乙方在抵押合同签字后\_\_\_\_日内应将经公证的抵押合同，以及由此获得的经公证的期票或贷款协议的真实、完整的副本送交甲方，办理抵押登记。

依照有关规定处分抵押财产而取得被抵押土地使用权的抵押权人或第三人，应在取得土地使用权后\_\_\_\_日内，办理土地使用权过户登记手续，换领土地使用证。

第二十九条 依据第二十八条而取代乙方的抵押权人或第三人，享有和承担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 第九章 期限届满

第三十条 本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届满，甲方有权无偿收回出让地块的使用权，该地块建筑物及其他附着物所有权也由国家无偿取得。土地使用者应当交还土地使用证，并依照规定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第三十一条 本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届满，乙方如需要继续使用该地块，须在期满前\_\_\_\_天内向甲方提交续期申请书，并在确定了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和出让金及其他条件后，与甲方签订续期合同，换领《国有土地使用证》。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存续期间，在特殊情况下，根据社会公共利益的需要，国家可以依照法律程序提前收回出让地块的使用权，并根据土地使用者已使用的年限和开发利用土地的实际状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 第十章 不可抗力

第三十三条 任何一方对于不可抗力造成延误，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负责任。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以减少因这一事件造成的损失。

第三十四条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_\_\_\_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信件或电报(电传或传真)的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事件发生后\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三十五条 除国家法律本身明确规定外，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对本合同无追溯力。本合同可根据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进行修改与补充，但必须采用书面形式提出申请并经双方签字同意后执行。

##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六条 如果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应视为违反合同，违约方从另一方收到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通知后应在\_\_\_\_日内纠正该违约。如\_\_\_\_日后，违约没有纠正，则违约方应向一方负责赔偿违约引起的一切直接和可预见的损失。

第三十七条 如果由于甲方的过失而产生乙方对该地块使用权占有的延期，则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应相应推延。

第三十八条 如果乙方不能按时支付任何应付款项，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缴纳费用的\_\_\_\_%缴纳滞纳金。

第三十九条 乙方在该土地上未按开发计划进行建设或连续两年不投资开发建设，甲方有权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

第四十条 如果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和要求完成公用设施建

设，则应在规定完成日期至少\_\_\_\_\_日前通知甲方。如果甲方认为必要，可根据情况适当延长完成日期：如果没有在规定期限内通知甲方，或甲方有理认定上述延期由无法成立并不批准延期，甲方有权无偿收回部分土地使用权，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占全部土地使用权的比例与未开发的公用设施占全部要求开发的公用设施比例相等。

第四十一条 在颁发土地使用证后，因不可抗力的特殊情况，乙方在\_\_\_\_\_年内未能招引并安排该地块内所有兴建的项目，则应在规定日期至少\_\_\_\_\_日前通知甲方，经双方协商，可根据情况适当延长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否则，甲方有权无偿收回未安排建设项目地块的使用权。

## 第十二章 通知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要求或允许的通知和通讯，不论以任何方式传递，均自实际收到时起生效。双方的地址应为：

甲方： 乙方：

法定名称 法定名称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xx编码 \_\_\_\_\_ xx编码 \_\_\_\_\_ ：

传 真 传 真

任何一方可变更以上通知和通讯地址，在变更后\_\_\_\_日内应将新的地址通知另一方。

## 第十三章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

受中华人民共和国xx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四十四条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 项解决：(1)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2)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第十四章 附则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第四十六条 本合同采用中\_\_\_\_两种文字书写，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两种文字如有不符，以中文为准。合同的中文正本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于 \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国 签订。

第四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

甲 方： 乙 方：